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17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7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7名，董事吕维赟先生因公未能出席。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志清先生主持，公司三名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二〇二三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在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项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1）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财务公司已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

（2）公司与财务公司发生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遵循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出具的风险评估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关于在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3）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山西潞安元丰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3-030 号《潞安环能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元丰矿业提供资金支持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